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4—58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由董事长杜少华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刊载于2014年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刊载于2014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在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4.8亿元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再追加申请1.4亿元授信额度,此次申请后本公司合计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6.2亿元,期限一年。(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公司向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3亿元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9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14年9月10日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2014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1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4—59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2号文核准,厦门信达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70,634,043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9.7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8,656.2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7,106.4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入安溪LED封装新建项目、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RFID产品设计和生产线扩建项目。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4,078.17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3,401.41万元(注1),其中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净额196.42万元。

公司原投资于"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的投资总额为14,897.10万元,为了提升公司LED封装产能及产品升级,适应封装市场发展的趋势,进一步增强公司LED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将"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中的户外照明项目和部分实验中心扩建项目变更为封装扩建项目。

项目名称由原"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变更为"厦门LED应用产品及封装扩建项目"。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涉及金额总计7,149.76万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0.65%。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对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208.23万元。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14,897.10万元,项目投资主体为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光电"),项目建设期24个月,项目年平均利润额2,647.91万元。

资金投入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原计划金额
	项目新增总投资	14897.10
1	厂房装修改造费	1000.00
2	设备购置安装费用	10639.66
3	技术开发费	985.00
4	预备费	378.74
5	铺底流动资金	1893.70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对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208.23万元,用于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设备的购置安装。已投入募集资金,新增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球泡灯)产能200K/月;新增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日光灯)产能100K/月。上述扩产项目已形成的资产后续将继续投入生产使用。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LED行业封装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随着LED产品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LED封装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产品利润率趋于稳定,LED市场及供应呈现集中化趋势。公司通过扩大封装产能,能够降低产品采购及生产成本,形成规模效应,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更好地保持竞争优势。

2、把握行业发展机会,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原募投项目中LED项目分为"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和"安溪LED封装新建项目"。目前,安溪LED封装新建项目由于厂房建设进度延期,项目实现效益尚需一段时间。LED封装有较好的市场需求和发展前景,将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中LED户外照明应用生产线变更为封装产品生产线,可尽快实现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变更后,信达光电现有的户外照明应用生产线通过工艺改造提升,产能可以保障市场需求;变更后建设的封装生产线,可快速提升封装产能,把握行业发展机会,提升公司竞争力。

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光电业务发展。

三、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一)用途变更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是将"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中LED户外照明应用生产线及部分研发中心项目变更为扩建封装生产线,变更金额7,149.76万元。

厦门LED应用产品及封装扩建项目变更后,建设内容和产能目标对比:

原项目建设内容和产能目标		变更后项目建设内容和产能目标		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	产能	项目建设内容	产能	
LED户外照明应用	10,000Kw/年	LED封装(户内)	1200KK/年	变动
		LED封装(户外)	1800KK/年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日光灯)	2200K/年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日光灯)	2200K/年	不变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球泡灯)	13250K/年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球泡灯)	13250K/年	不变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面板灯)	550K/年	LED室内照明应用生产线(面板灯)	550K/年	不变

变更后本项目总投资14,897.1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1,842.45万元、厂房装修改造费1,000万元、预备费用160.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893.70万元。本次项目变更后,建设期2年,与原计划一致。

总投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变更后	原计划	变动情况
		指标		
	项目新增总投资	14897.10	14897.10	不变
1	厂房装修改造费	1000.00	1000.00	不变
2	设备购置安装费用	11842.45	10639.66	1202.79
3	技术开发费	0.00	985.00	−985.00
4	预备费	160.95	378.74	−217.79
5	铺底流动资金	1893.70	1893.70	不变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

(1)行业前景

①随着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逐步对白炽灯的禁止销售和对LED照明的推广,照明行业将迎来发展转折点。

2013年受光源成本下降和政策推动的双重作用,LED照明产品渗透率快速上升,市场景气度不断提高。2014年欧盟、美国、中国等地也将陆续进入主流白炽灯禁止阶段,将再次提升LED照明渗透率。同时我国将LED照明列入重点领域和优先主题,行业将进入快速发展期。

② LED封装产品将在应用市场带动下高速增长

经过近十年的发展,我国LED应用产业发展目前已初具规模,伴随着LED应用技术的提高、成本的下降以及销售渠道的铺开,LED应用行业未来市场规模将保持平稳的增长态势。封装产品做为LED应用产品的原材料,呈现出稳健的增长趋势,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预计到2015年,中国LED封装环节产量将达到7200亿颗,产业规模将达到668.8亿元。

③技术水平提高,将为LED封装产品发展带来更广阔的空间

随着产业格局的调整,行业内的专业化分工日趋明显,LED产品的成本优势和技术优势显现,中国LED行业的主要产品在全球市场占据了一定的份额。未来随着LED封装技术以及应用产品对显示色彩丰富性要求的提高,对LED封装产品需求量将不断增大。

(2)LED封装市场规模及及竞争分析

①LED封装市场规模:封装市场仍将维持快速增长,由于LED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发展方针,未来市场总体趋势仍旧向好。另一方面,LED在道路照明、室内照明等应用市场中的快速发展,将逐步推动LED封装市场进一步增长。预计2014—2016年,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1.3%。

②封装市场竞争分析:从产品应用上,市场主要分成三个层次:第一层为高端应用,如照明、背光源等领域,在该应用中欧美日企业凭借着出色的产品表现占据大功率LED市场领先地位,高端产品主要被Cree、Lumileds、Osram等欧美企业掌握;第二层为中端应用,对于产品品质要求略低于高端市场,在中端应用中中国台湾企业和大陆一些大型封装企业如佛山国兴光电、信达光电、瑞丰光电等凭借着良好的产品性价比以及技术能力的提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第三层为低端应用,在低端应用中对于产品的质量要求不高,但对于产品的价格比较敏感,是国内众多小型封装企业的主要市场。据高工LED产业研究所(GLII)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中国LED产业总产值约从2012年的2059亿大幅增长28.12%,达2638亿人民币,其中LED封装总产值47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

综上所述,随着LED产品应用创新及技术的不断提高,市场对LED应用产品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如显示屏特别是全彩LED显示屏等,未来几年对封装产品的需求呈上升趋势。信达光电在封装产品的中端应用方面有较强的竞争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扩建封装户内外生产线,有助于信达光电更快更好地发展。

2、投资项目的选址:本次变更只涉及部分项目用途,该项目用地不变,仍利用现有厂房、研发中心、仓储中心加以装修、改造,不涉及新增用地。

(三)风险及对策分析

1、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目前LED市场处于快速成长阶段。下游市场需求强劲,中上游的LED芯片、封装产品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从市场需求的角度分析,本项目面临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规模化生产加速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速度也较快,因此本项目涉及到的LED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和价格风险。

(2)资金风险

资金是项目投资建设的基本要素,如何利用企业内部和外部的资金渠道在短期内筹集到所需的资金是关系到本项目能否成功的关键。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

(3)管理风险

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信达光电在LED封装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拥有多年的管理经验,对人力资源、专利保护、技术培训、质量控制、组织管理模式等管理环节熟悉,面临的管理风险较小。项目规模迅速扩大时存在相应的风险,若能形成良好风险管理机制,适应市场需求的管理制度,以及做满足市场需求有竞争力的产品,则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2、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是项目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通过风险分析,有效地控制风险,减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确定性,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1)市场风险:本项目可通过加强生产线管理、提高产品良品率、降低能耗、降低原材料采购费用、提高把握行业周期规律的能力等方式,进一步降低产品的成本;在市场竞争方面,本项目可通过不断加强自主创新、完善销售渠道、提升品牌形象等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

(2)资金风险: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募集资金,目前资金已经到位。

(3)管理风险:公司对内将在人力资源、质量控制、组织机构、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创新管理模式,完善管理规章制度,保证企业内部的正常运转,提高公司内部的运营效率;另外,公司对外将加强与各个政府部门、机构协会的沟通与合作,提高公司的品牌形象。

(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经济效益分析

变更后经济效益分析: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	单位
1	项目新增总投资	14,897.10	万元
2	生产年平均销售收入(税后)	66,093.32	万元
3	生产年平均利润	2,648.89	万元
4	内部收益率(税后)	25.07	%
5	财务净现值(ic=12%)	10,281.75	万元
6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6.02	年

本次变更后,募投项目预期收益良好,经营成本与销售收入对项目收益的影响可控,项目抗风险能力较强,在经济上具备可行性。

四、独立董事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LED行业发展变化,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五、监事会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业务结构,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六、保荐机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但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后拟投资的新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保持一致,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保荐机构意见;
5. 募投项目厦门LED应用产品扩产项目变更为厦门LED应用产品及封装扩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4—6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4年8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10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9日-2014年9月1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9日15:00至2014年9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9月3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以上提案已于2014年8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2、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3、登记时间:2014年9月4日上午9:00至2014年9月4日下午5: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01	信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0701;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投票代码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联系地址:厦门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邮编:361006

联系人:林慧婷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有效期: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意	否决	弃权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4—61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正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票:5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刊载于2014年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刊载于2014年8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4—6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 年8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5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4年8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1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31日-2014年9月1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31日15:00至2014年9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8月22日(周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以上提案已于2014年8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2、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3、登记时间:2014年8月25日上午9:00至2014年8月25日下午5: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01	信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0701;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8月3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1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92-5608098

联系传真:0592-6021391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信息大厦第7层

邮编:361006

联系人:林慧婷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有效期: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意	否决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公告编号:2014-054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发精机	股票代码	0025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燕	陈甜甜	
电话	0575-86337958	0575-86337958	
传真	0575-86337881	0575-86337881	
电子信箱	liyan@rifa.com.cn	chentt@rifa.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816,164.56	131,485,410.04	4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38,710.07	16,020,539.59	7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065,506.97	15,743,511.61	7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06,575.72	23,181,201.26	−239.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7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7	8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2.24%	2.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6,282,011.50	964,654,147.38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7,310,897.58	619,872,187.51	4.4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2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3%	109,797,746	0		
吴捷	境内自然人	9.00%	19,440,000	0		
王本善	境内自然人	4.50%	9,720,000	0		
郑和军	境内自然人	2.70%	5,832,000	0		
俞海云	境内自然人	2.64%	5,712,000	0		
俞浩铭	境内自然人	2.39%	5,171,599	0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监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2,903,935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1,826,75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79%	1,699,896	0		
浙商证券-光大-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9%	1,500,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吴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前十名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机床工具行业2014年运行情况的预测,整个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影响下行压力较大、内在动力不足,总体表现将在低位区间的波动运行。而金属切削机床行业则一直处于市场需求低迷和产品销售萎缩下的"微利或负利"运行状态,企业财务压力较大,整个行业"止跌企稳"的难度较大。

行业整体经营态势仍然严峻,公司克服重重困难,加大市场部署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认识到宏观经济不景气的大背景和行业高度竞争的市场格局,充分发挥公司在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加大对市场培育和开拓,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81.62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7.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43.87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71.27 %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与两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浙江日发航空数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624000064705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出资额为25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本善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4-052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8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1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本善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仝允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在获得股